

合同编号：MJQNCYSAQ-2024-SG-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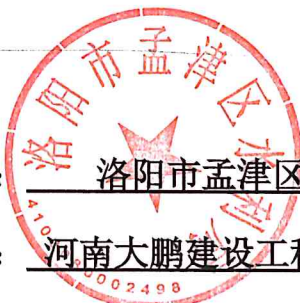
孟津区2024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五标段

施工合同

发包人：洛阳市孟津区水利局

承包人：河南大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7月20日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 (1) 发包人： 洛阳市孟津区水利局。
- (2) 承包人： 河南大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3) 监理人： 中瑞建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4)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 一年。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文件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是：

- (1) 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1.3 联络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 洛阳市孟津区水利局。

2 承包人

2.1 分包

允许承包人分包的工程项目、工作内容的规定：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2.2 承包人项目经理

承包人须按投标文件中承诺，向施工现场派驻项目经理，项目经理不得在本合同以外的工程项目中兼任任何职务，未经发包人或监理人的批准驻工地时间每月不得少于 22 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对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进行更换，且更换后的项目经理不得低于原来的资质、职称等。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更换项目经理。

2.3 承包人人员管理

承包人须按投标文件中承诺，向施工现场派驻技术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不得在本合同以外的工程项目中兼任任何职务，未经发包人或监理人的批准驻工地时间每月不得少于 22 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对其认为不称职的技术负责人进行更换，且更换后的技术负责人不得低于原来的职称等。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更换技术负责人。

3 材料和工程设备

3.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承包人应对其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负责，由承包人负责采购、验收、运输和保管并会同监理人进行检验和交货验收，且费用包含在承包人投标报价内。

3.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无。

4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不提供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5 履约保证金

无。

6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施工安全目标：杜绝死亡事故

施工期间工地一切安全问题由承包人负全部责任。

扬尘治理目标：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达标生产。

环境保护和扬尘治理费已计入措施项目（施工临时工程费）中。

7 开工和竣工（完工）

7.1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本合同工程界定异常恶劣气候条件的范围为：50年一遇的最大降水（雪）量、风力八级以上、最高气温大于40℃、最低气温小于-10℃。

7.2 承包人工期延误

(1) 逾期完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1000元/天。

(2) 全部逾期完工违约金的总限额为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5%。

7.3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不奖励。

8 变更

工程变更、签证时增减工程量与招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数量相比，清单中有单价者，采用原单价。工程变更、签证时增减工程量与招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数量相比，清单中没有单价者，依据豫水建【2017】1号文发布《河南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编制，工程量依据设计图纸及《[SL328-2005]水利水电工程设计工程量计算规定》计算，定额采用河南省2006《建筑工程预算定额》，机械台时费采用河南省《施工机械台时费定额》。

9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无奖励）。

10 价格调整

本工程不对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进行调整。

措施项目（施工临时工程）实行总价承包，在实施过程中一概不予调整，费用包含扬尘治理、施工临时道路、占地及树木补偿费用等。施工协调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11 计量与支付

11.1 预付款

按照《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提质增效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洛财购〔2022〕5号）文件精神，本工程预付款按合同价的60%支付。乙方在签订合同后2日内向甲方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担保函。

11.2 工程进度款付款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进度款按照工程进度付款，工程完工并经验收合格后，进度款支付不低于合同价款的8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审计完成后，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关施工、支付资料，甲方支付至结算审计价款的100%，不再保留工程质量保证金。同时乙方应提供与质保金等额（中标价的3%）的质量担保函，以确保工程质量。

本招标图纸以内（含隐蔽工程）的所有工程量都由承包人完成，招标图纸以外的工程按设计变更，由承包人提出，经监理人、设计单位和发包人予以确认后计量。

11.3 质量保证金

本工程不再保留工程质量保证金，乙方应提供与质保金等额的质量担保函，以确保工程质量。

11.4 竣工（完工）结算

竣工（完工）决算由承包人负责编制，本工程实行清单计价，承包人根据投标清单单价和监理工程师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编制竣工（完工）结算和竣工图。

承包人应提交竣工决算报告一式三份，然后由发包人委托审计单位进行结算审计。

11.5 最终结清

本工程应进行工程结算审计，实际结算工程额=经审定的竣工审计金额。

12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的起算时间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本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写明的完工日起一年。

13 争议的解决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调解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提交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

14 补充说明

1. 为保证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预防和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根据有关规定承包人按时交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包人应提交中标金额的 2%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形式为银行转帐或保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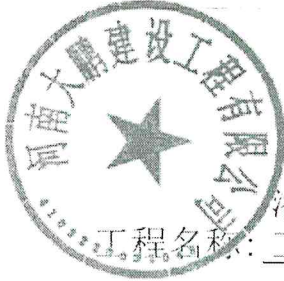
2. 承包人应按照《关于加强建设等行业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的通知》（劳社部发[2005]9号）的有关规定，依法与所招用的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不得无故拖欠或克扣。如果承包人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一经核实，发包人可从承包人工程款中直接扣除相应数额以支付农民工工资，或采取其他发包人认为必要的措施，如因工资问题造成农民工上访，每次对承包人处以 2000 元罚款，从工程款中扣除。按照《通知》要求做好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劳动合同管理制度，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供用工备案。

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若不按照设计、质量等方面要求执行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或由此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费用从工程款中扣除。

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不得拖欠或克扣工程材料款、机械设备租赁费等，如果因拖欠或克扣引起集体或个人到发包方诉求时，一经核实，发包人可从承包人工程款中直接扣除相应数额以支付相关费用。



投标总价



洛阳市孟津区水利局孟津区2024年农村饮水安全
工程名称: 工程项目五标段

投标总价 (小写) : 631770.13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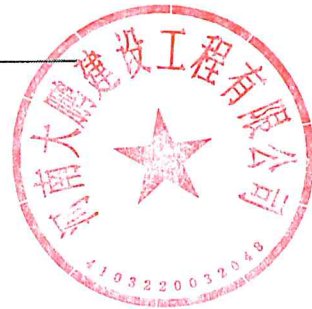
(大写) : 陆拾叁万壹仟柒佰柒拾元壹角叁分

投标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盖章)

编制人: _____ (造价人员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2024-7-15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水利局孟津区2024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项目五标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朝阳镇刘寨村建筑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631770.13	
	供水站工程				366931.19	
(一)	水源工程				351786.61	
1	打井(含钻孔、井管制安、滤料、井台、井盖、抽水试验、源头水检测)				302795.40	
(1)	打井(粘土层; 325mm无缝钢管, 厚7mm)	m	60	672.17	40330.20	
(2)	打井(岩石层; 273mm无缝钢管, 厚6mm)	m	360	729.07	262465.20	
2	洗井	m	260	176.31	45840.60	
3	井台				119.58	
(1)	C20砼井台	m ³	0.15	478.09	71.71	
(2)	普通标准钢模板制作及安拆	m ²	1.01	47.40	47.87	
4	公示牌(1个)				3031.03	
(1)	土方开挖	m ³	3.23	8.20	26.90	
(2)	土方回填	m ³	2.18	18.10	39.46	
(3)	C15砼垫层	m ³	0.25	516.06	129.02	
(4)	垫层模板	m ²	0.86	47.40	40.76	
(5)	砖基础M7.5浆砌砖	m ³	0.85	462.11	392.79	
(6)	砖墙M7.5浆砌砖	m ³	2.52	490.90	1237.07	
(7)	1:2水泥砂浆抹面(厚2cm)	m ²	10.06	21.25	213.78	
(8)	贴瓷砖	m ²	7.75	115.00	891.25	
(9)	标识牌40cm*60cm	个	1	60.00	60.00	
(二)	配电房(1个)				15144.58	
(1)	土方开挖	m ³	8.35	8.20	68.47	
(2)	土方回填	m ³	3.04	18.10	55.02	
(3)	三七灰土垫层	m ³	3.13	154.13	482.43	
(4)	砖基础Mu10烧结页岩砖M7.5水泥砂浆	m ³	2.18	462.11	1007.40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水利局孟津区2024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项目五标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5)	240mm厚墙体Mu10烧结页岩砖 M7.5水泥砂浆	m3	9.21	490.90	4521.19	
(6)	120mm厚墙体Mu10烧结页岩砖 M7.5水泥砂浆	m3	0.03	490.90	14.73	
	外墙面粉1:2水泥砂浆抹面	m2	41.48	21.25	881.45	
(8)	内墙面粉1:2水泥砂浆抹面	m2	32.03	21.25	680.64	
(9)	顶棚20mm厚1:2水泥砂浆抹面	m2	8.87	17.97	159.39	
(10)	外墙面粉色乳胶漆	m2	41.48	36.80	1526.46	
(11)	内墙面粉色乳胶漆	m2	32.03	28.30	906.45	
(12)	顶棚面粉色乳胶漆	m2	8.87	32.50	288.28	
(13)	120mm厚预应力空心板	m3	0.95	755.57	717.79	
(14)	C25混凝土120mm厚钢筋混凝土板	m3	0.24	487.30	116.95	
(15)	混凝土板模板	m2	2.7	47.40	127.98	
(16)	C25混凝土120mm厚钢筋混凝土过梁	m3	0.07	531.11	37.18	
(17)	过梁模板	m2	0.61	47.40	28.91	
(18)	钢筋	t	0.064	6167.42	394.71	
(19)	0.9*2m钢制防盗门	套	1	1200.00	1200.00	
(20)	C0806铝合金窗(含防盗窗)	m2	0.96	785.00	753.60	
(21)	水泥砂浆地面	m2	8.87	17.97	159.39	
(22)	屋面1:2水泥砂浆	m2	8.87	17.97	159.39	
(23)	散水	m2	9.84	31.64	311.34	
(24)	φ75PVC排水管	m	0.34	15.96	5.43	
(25)	综合脚手架	m2	12	45.00	540.00	
二	水源设备				129270.00	
(一)	水泵				129270.00	
(1)	潜水泵(200QJ50-273/21-63KW)	台套	1	33500.00	33500.00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水利局孟津区2024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项目五标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2)	DN80泵配井用无缝泵管(壁厚5mm)	m	300	78.60	23580.00	
(3)	3芯JHS 3*50mm ² 泵配井用防水电缆	m	300	182.30	54690.00	
(4)	75kw水泵软启动柜、附件	台套	1	17500.00	17500.00	
三	供水站设备				5500.00	
(1)	配电控制柜(含电力设施配套费)	项	1	5500.00	5500.00	
四	变压器				60000.00	
(1)	变压器(S11-10/0.4-100KVA)及配件及检测、安装、入网等全部费用	台	1	51500.00	51500.00	
(2)	配电箱JP柜	项	1	8500.00	8500.00	
五	10KV高压绝缘导线架设(JKLYJ-10-70)含变压器杆及配件	m	250	141.29	35322.50	
六	低压绝缘导线架设含配件				2508.63	
(1)	VV3*70多芯电缆	m	15	156.87	2353.05	
(2)	DN65钢管(套管 4mm)	m	2	77.79	155.58	
七	施工临时工程				32237.81	
(一)	施工房屋建筑工程				16828.78	
(1)	施工仓库	m ²	20	386.00	7720.00	
(2)	办公、生活及文化福利建筑	%	1.5	607252.32	9108.78	
(二)	其他临时工程	%	2.5	616361.10	15409.03	
合 计					631770.1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如下：

我 孙永伟 系 洛阳市孟津区水利局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 孙伟涛 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代理我单位办理 孟津区 2024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的采购（招投标）事宜。

代理人在该项目申报、参数制定、招标（采购）公告、招标（采购）文件审查制作、开标、评标及集采机构抽取工作中所发生的一切事务，我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孙永伟

代理人姓名（签字）：孙伟涛



2024年6月6日